

证券代码：603042

证券简称：华脉科技

公告编号：2022-050

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票期权登记完成日：2022 年 8 月 18 日
- 股票期权登记数量：1,595 万份
- 股票期权登记人数：60 人
- 股票期权名称：华脉科技期权
- 股票期权代码（分三期行权）：1000000194、1000000195、1000000196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有关规则的规定，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8 日完成了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的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及《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出具相应的法律意见书。

2、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3、公司将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网站进行了公示，公示期自 2022 年 6 月 25 日起至 2022 年 7 月 8 日止。在公示期内，监事会未收到关于对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异议，并于 2022 年 7 月 9 日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审核及公示情况的说明》。

4、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5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5、公司对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自查，并于 2022 年 7 月 16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6、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监事会对本次获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律师出具相应的法律意见书。

二、本次股票期权授予的具体情况

1、授予日：2022 年 7 月 28 日

2、授予数量：1,600 万份

3、授予人数：61 人

4、行权价格：10 元/股

5、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本公司人民币 A 股普通股股票。

6、激励计划的有效期、等待期和行权安排情况：

（1）有效期：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为自股票期权授权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全部行权或注销完毕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48 个月。

（2）等待期：指股票期权授予日至股票期权可行权日之间的时间，本计划激励对象获授的全部股票期权适用不同的等待期，均自授权完成日起计。授权日与首次可行权日之间的间隔不得少于 12 个月。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自等待期满后方

可开始行权，可行权日必须为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的交易日，但下列期间内不得行权：

① 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 30 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 30 日起算，至公告前 1 日；

② 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 10 日内；

③ 自可能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之日；

④ 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3）行权安排：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安排如下表所示：

行权期	行权时间	行权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该批次股票期权授权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该批次股票期权授权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10%
第二个行权期	自该批次股票期权授权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该批次股票期权授权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第三个行权期	自该批次股票期权授权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该批次股票期权授权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在满足股票期权行权条件后，公司将为激励对象办理满足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行权事宜。在上述约定期间因行权条件未成就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或递延至下期行权，并由公司按本激励计划规定的原则注销激励对象相应的股票期权。在股票期权各行权期结束后，激励对象未行权的当期股票期权应当终止行权，公司将予以注销。

（4）行权条件：

行权期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方可行权：

1）本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①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②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③ 上市后最近 36 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④ 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⑤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发生上述第 1) 条规定情形之一的，激励对象根据本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应当由公司注销。

2) 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① 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② 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③ 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④ 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⑤ 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⑥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某一激励对象出现上述第 2) 条规定情形之一的，公司将终止其参与本激励计划的权利，该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应当由公司注销。

3) 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在 2022 年至 2024 年会计年度中，分年度对公司的业绩指标进行考核，以达到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当年度的行权条件之一。

本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的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行权期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行权期	以 2021 年归母净利润为基数，2022 年归母净利润增长不低于 100%。
第二个行权期	以 2021 年归母净利润为基数，2023 年归母净利润增长不低于 200%。
第三个行权期	以 2021 年归母净利润为基数，2024 年归母净利润增长不低于 300%。

注：上述“归母净利润”指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但剔除本次及其它股权激励计划股份支付费用影响的数值作为计算依据。

若各行权期内，公司当期业绩水平未达到业绩考核目标条件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行权的股票期权均不得行权，公司注销激励对象股票期权当期可行

权份额。

4)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要求

在本计划有效期内的各年度，公司依照《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公司考核管理办法”》）及相关规定，对所有激励对象进行考核，根据个人的绩效考评评价指标确定考评结果。目前对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共有优秀、良好、合格和不合格四档，具体如下：

项目	A-优秀	B-良好	C-合格	D-不合格
对应考核分	$S \geq 95$	$95 > S \geq 90$	$90 > S \geq 80$	$80 > S$
行权比例	100%	100%	100%	0

在公司业绩目标达成的前提下，若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达到“合格”，则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的股票期权可全部行权；若激励对象在上一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不合格”，则其考核当年可行权的股票期权全部不得行权。激励对象未能行权的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

三、与本次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登记情况有关的说明

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为 61 人，拟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1,600 万份。在授予日至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期间，有 1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失去参与本次激励计划的资格，该部分股票期权 5 万份，按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予登记。因此，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最终实际登记的激励对象为 60 人，实际登记的授予数量为 1,595 万份。

四、本次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8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的登记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 1、股票期权名称：华脉科技期权
- 2、股票期权代码（分三期行权）：1000000194、1000000195、1000000196
- 3、股票期权授予登记人员及数量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职务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占授予股票期权总数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日股本总额的比例
1	杨位钢	董事长	20	1.25	0.12
2	朱重北	副董事长	20	1.25	0.12

3	姜汉斌	董事	20	1.25	0.12
4	陆玉敏	董事、财务总监	12	0.75	0.07
5	杨勇	副总经理	12	0.75	0.07
6	陈玲宏	副总经理	12	0.75	0.07
7	黄明辉	副总经理	12	0.75	0.07
核心骨干人员（53人）			1,487	93.25%	9.26%
合计			1,595	100%	9.93%

注：本激励计划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以上百分比结果四舍五入所致。

特此公告。

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0日